

#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天娱数科

股票代码：002354

信息披露义务人：朱晔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豆瓣胡同\*\*\*\*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豆瓣胡同\*\*\*\*

权益变动性质：持股数量及比例不变，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

签署日期：2022年9月20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具备相应的权限或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第五节 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	11
第六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 .....	12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14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15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16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19
附表: .....	21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朱晔
天娱数科、公司、上市公司	指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华晔宝春	指	北京华晔宝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晔宝春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朱晔，系朱晔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上市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持股数量及比例不变的情况下，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15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报告书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本次权益变动编制的《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朱晔

性别：男

国籍：中国籍

身份证号码：1101011977\*\*\*\*\*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豆瓣胡同\*\*\*\*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五年内行政处罚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刑事诉讼。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最近五年信息披露义务人被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深圳证券交易所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如下：

标题	违规类型	监管主体	处罚类型	处罚日期
关于对上市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决定	对外投资不规范，董监高未勤勉尽责，未及时披露临时公告，未按规定披露资产质押、冻结情况	深圳证券交易所	通报批评	2020-10-30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001号）	未按规定披露生产经营情况等发生重大变化，未及时披露临时公告，未持续披露事项进展	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	行政处罚	2020-04-26
关于对上市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通报批评处分决定	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董监高未勤勉尽责	深圳证券交易所	通报批评	2019-10-21
关于对朱晔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关联交易不规范，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内部控制制度存在重大缺陷，未按规定披露立案调查、行政处罚，未按规定披露生产经营情况等发生重大变化，信息披露不真实，未及时披露临时公告，其他会计处理不规范	中国证监会大连监管局	出具警示函	2019-7-2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朱晔个人最近五年内存在多项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其中与上市公司相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事项具体如下：

受理机构	处罚种类	披露日期	公告索引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借款合同纠纷	2020-12-25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2020-08-07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纠纷	2021-07-27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2022-01-01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北京仲裁委员会	合同纠纷	2020-07-24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北京仲裁委员会	合同纠纷	2019-12-19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股权转让纠纷	2021-06-26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021-06-26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深圳国际仲裁院	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回购纠纷	2020-01-15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2020-04-20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数量及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低于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披露义务人被动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15 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2年9月16日，上市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6,950,400股上市公司股份，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减少至82,729,203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5.420064%减少至4.999995%。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9,103,9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39%。上述情况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被动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上市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9,103,9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39%；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80,992,7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4.9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111,24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49%。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华晔宝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4,220,178股，均为非限售流通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0.2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的股票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变化，被动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上市公司仍处于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2020年5月1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了《承诺函》，不可撤销地承诺放弃持有上市公司股份130,603,964股对应的表决权。

###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系上市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和比例减少，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被动成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中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朱晔	89,103,964	5.39	0	0	89,103,964	5.39	0	0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存在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89,103,96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9%，其中累计质押 87,720,2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0%；冻结股份 89,103,96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39%。

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权人名称	质押日期	解质日期
朱晔	2,800,000	3.14%	0.17%	上海诚自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016-01-06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5,600,000	6.28%	0.34%	上海诚自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2016-04-07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5,320,000	5.97%	0.32%	石一	2016-02-29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280	0.00%	0.00%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 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2016-06-20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42,000,000	47.14%	2.54%	天风(上海)证券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12-14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11,250,000	12.63%	0.68%	天风(上海)证券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06-02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5,100,000	5.72%	0.31%	天风(上海)证券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02-07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4,950,000	5.56%	0.30%	天风(上海)证券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05-02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6,900,000	7.74%	0.42%	天风(上海)证券 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05-16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2,150,000	2.41%	0.13%	安徽省小额再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10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朱晔	1,650,000	1.85%	0.10%	安徽省小额再贷款 股份有限公司	2018-06-29	至解除质押登记止
合计	87,720,280	98.45%	5.30%			

### 累计被司法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司法冻结数量 (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司法冻结执行人	司法冻结日期	解冻日期
朱晔	1,383,684	1.55%	0.08%	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09-10	至解除冻结之日止
朱晔	87,720,280	98.45%	5.30%	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09-11	至解除冻结之日止
合计	89,103,964	100%	5.39%			

### 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股东名称	轮候冻结数量 (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起始日	申请人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18-12-19	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19-06-20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19-07-19	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19-09-10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19-11-11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41,500,000	46.57%	2.51%	2020-06-01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20-10-19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21-01-19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21-09-09	安徽省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朱晔	89,103,964	100%	5.39%	2022-04-28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2022年2月25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朱晔先生自愿将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122,492,720股，延期锁定一年，即该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届满日由2022年3月18日延长至2023年3月17日，锁定期届满后将视情况决定是否申请解除锁定。同时，朱晔先生自愿承诺不主动减持所持公司8,111,244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承诺期限为2022年3月18日至2023年3月17日。若在上述承诺期限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重新调整本人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数，本承诺对调整后的股数继续有效。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及股份权利受限情况不变。除前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 第五节 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中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变化，不涉及资金的支付行为，不涉及资金来源的情况。

## 第六节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的后续计划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不参与公司经营，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改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或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未来 12 个月内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除日常生产经营之外的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明确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计划。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可能阻碍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公司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计划的重大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重大调整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分红政策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

####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关于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分析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中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变化。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不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仍具备独立经营能力。

###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改变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现有的同业竞争关系。

###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上市公司增加新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后，如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进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义务人将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公平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 第八节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 二、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进行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 5 万元以上的交易。

###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任何类似安排。

### 四、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24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 第九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直系亲属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部分股份 41,500,000 股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被实施司法拍卖处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直系亲属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亲属姓名	关系	交易方式	交易时间	交易方向	交易数量 (股)
尹春芬	母子	集中竞价	2022-07-15	买入	1,100

## 第十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_\_\_\_\_

朱晔

签署日期： 2022年9月20日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四、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此页无正文，为《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

朱晔

签署日期： 2022年9月20日

附表：

###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辽宁省大连市
股票简称	天娱数科	股票代码	00235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朱晔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东城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u>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u>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u>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89,103,964 股 持股比例：5.39%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0 股 变动比例：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 方式：被动成为第一大股东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部分股份 41,500,000 股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被实施司法拍卖处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2020 年 5 月 1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了《承诺函》，不可撤销地承诺放弃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130,603,964 股对应的表决权。

（此页无正文，为《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

\_\_\_\_\_  
朱晔

签署日期： 2022年9月20日